西永微电园研发楼三期1、2号楼窗帘

采购项目

**响 应 性 文 件**

**比选申请人： 　　　　 　　（盖单位公章）**

**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 　　 　（签字）**

 **年 月 日**

附件：

### 比选报价函

致： 重庆西永微电子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

根据贵方西永微电园研发楼三期1、2号楼窗帘采购项目公开竞价比选文件，我方正式提交响应性文件正、副本各一份。

我司完全理解并同意本项目比选文件的全部要求，据此函，我司承诺如下：

1、我司就西永微电园研发楼三期1、2号楼窗帘采购项目总价报价 元**（后附各类报价表分项明细，所报单价为包含税金、管理费等的全费用综合单价）。**

2、本次报价是根据我司实际管理水平以及结合市场行情自主报价。

3、我们同意提供比选人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竞选有关的任何资料。

4、一旦我司中标，我司承诺将根据比选文件要求与比选人签订书面合同，并严格履行合同义务。我司决不提供任何虚假材料谋取中标，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、排挤其他比选申请人，决不与比选人、其它比选申请人恶意串通，决不向比选人及比选小组进行商业贿赂。如有违反，愿无条件接受比选人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。

地 址：

电 话：

授权代表姓名（签字）：

名称（单位法人章）：

日 期： 年 月 日

西永微电园研发楼三期1、2号楼

窗帘报价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产品名称** | **暂定采购数量** | **技术参数** | **单价限价** | **单价报价** |
| 布帘（含罗马杆） | 40m |  | 165**（元/m）** |  **（元/m）** |
| 卷式纱帘 | 2300㎡ |  | 197.75**（元/㎡）** |  **（元/㎡）** |
| **总价限价** |  462735.00元（大写：肆拾陆万贰仟柒佰叁拾伍元整） |
| **总价报价** |  元（大写： ） |

比选申请人：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：

 （单位法人章） （签字或盖章）

 年 月 日

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

**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身份证明**

比选申请人名称：

姓名： 性别： 年龄： 职务：

系 （比选申请人名称）的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。

特此证明。

附：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身份证复印件或双面扫描件。

注：本身份证明需由比选申请人加盖单位法人章。

比选申请人： （单位法人章）

 年 月 日

注：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身份证明需按上述格式填写完整，不可缺少内容。在此基础上增加内容的不影响其有效性。

**授权委托书**

本人 （姓名）系 （比选申请人名称）的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，现委托 （姓名）为我方代理人。代理人根据授权，以我方名义签署、澄清确认、递交、撤回、修改投标文件、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，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。

委托期限： 。

代理人无转委托权。

投 标 人： （单位法人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： （签字或盖章）

身份证号码：

委托代理人： （签字或盖章）

身份证号码：

 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双面 |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双面 |

注：

1、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，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身份证明；非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参加投标活动及签署文件的除提供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身份证明外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。

2、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原件装入投标文件一并递交。另外须准备一份在开标现场出具。

重庆西永微电子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

研发楼三期1、2号楼窗帘采购合同

甲方:重庆西永微电子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

乙方:

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，根据《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经甲乙双方平等友好协商，达成如下协议，双方签署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# 一、采购内容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产品名称** | **暂定采购数量** | **技术参数** | **单价（元）** |
| 布帘（含罗马杆） | 40m |  |  |
| 卷式纱帘 | 2300㎡ |  |  |
| **合同暂定价** |  元（大写： ） |

## **注：该费用为不变价格，包含以下内容：**

1.该批产品的成本费用。

2.达到该批产品所要求的交货期所发生的各项费用。

3.所用材料发生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。

4.该批产品安装完毕所发生的运输费、保险费、利润、税金等各种费用。

5.质保费用。

### 二、结算、付款方式和履约保证金

1.结算总价=安装验收合格总数量×中标综合单价

2.付款方式

2.1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总额的50%作为预付款，付款金额为 元，即大写： 。

2.2乙方将本合同约定全部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安装完毕，经验收合格，乙方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，在2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剩余45%项目款 元，即大写： 。如果采购清单有调整，以中标单价为准，根据现场实际配置量结算。

2.3经验收合格后甲方在2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退还履约保证金。

2.4剩余实际采购总额的5%作为质保金，质保期满无质量和售后服务问题，乙方向甲方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无息支付质保金。

2.5付款以转帐方式，由甲方支付到乙方单位指定帐户。如甲方原因造成款项未到达乙方单位指定帐户，由甲方承担付款不成功的责任，乙方仍拥有该合同项下设备的所有权。

2.6所有货物到指定地点安装、调试并经验收合格后，售后服务质量要求按照比选文件和比选申请文件执行；如产品质量不合格，乙方负责无偿换新至合格为止。

### 三、货物包装与交付

1.货物的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和反复装卸，并且乙方应根据货物不同的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、防雨、防锈、防震、防腐等保护措施，以保证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甲方指定地点。乙方将承担因包装不当导致交付的合同标的物受损的责任。

2.交货期：自合同签定之日起20日内 。

3.交货方式： 乙方送货上门。

4.收货人： ; 联系方式： 023-65666613 。

5.收货地址：甲方收货人指定地点。

### 四、货物验收与质保

1.验收标准：按照甲方指定货物的质量要求；

2.到货验收：甲方应在收到货物后3 个工作日内进行到货验收。甲方仅对产品的数量和外观进行检验，并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所应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。

3.质保期限：1年，全部产品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

4.保修范围：包括但不限于非人为损坏以致影响使用维修的材料、人工、上门等费用，属于国家规定“三包”范围，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“三包”规定，如优于国家“三包”规定的，按乙方实际承诺执行。

### 五、违约责任

1.乙方逾期供货的，自逾期之日起，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5‰的违约金；乙方逾期 20 日不能交货的，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%的违约金，并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。

2.乙方未能达到合同要求的验收标准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产品技术要求重新提供产品，如因此造成延期交货，每延期一日按总货款的5‰支付甲方违约金，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；

3.乙方未能达到合同要求的售后服务标准，造成甲方直接损失的，乙方负责赔偿相应损失；

4.乙方违反合同其他约定，违约金按合同总价的5%计算，如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甲方实际损失的，应补足甲方实际损失。

5.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解决。

### 六、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

1、本合同的订立、解释、履行及争议解决，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。

2、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；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### 七、合同生效及其他

1、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。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、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2、本合同一式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叁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重庆西永微电子产业园区 乙方：

开发有限公司

经办人： 经办人：

签订日期：